

华容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华发改投审（2022）52号

华容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华容县2022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华容县农业农村局：

你单位报来《关于华容县2022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立项申请报告》及相关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集中力量抓好高标准农田建设，提高华容县水土资源利用效率，改善农业生态环境，巩固和提高粮食生产能力，根据《政府投资条例》同意你单位实施华容县2022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，项目代码：2208-430623-04-01-156440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华容县鲇鱼须镇、梅田湖镇、章华镇、禹山镇、东山镇、三封寺镇、万庾镇等7个乡镇26个行政村。

三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项目主要分为主体工程、示范区、以工代赈项目建设三个部分。具体内容为：

- 1、田块整治 2113.55 亩；
- 2、地力提升 6.75 万亩（施加有机肥 5.56 万亩，绿肥改良（撒紫云英） 1.19 万亩）；
- 3、灌溉与排水工程：山塘清淤 36 口，河坝整修 1 座，整修灌溉泵站 10 处，重建灌溉泵站 16 处，新建灌溉泵站 29 处，清淤衬砌改造渠道 277 条 124.571km（其中灌溉渠道 223 条 80.322km，排渠清淤及衬砌渠道 54 条 44.249km）；
- 4、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0.2 万亩，均为低压管道灌溉；
- 5、田间道路升级改造 331 条 134.13km，其中硬化机耕路 203 条 71.984km，砂石路 128 条 62.146km；
- 6、农田防护和生态环境保护：规划路旁种植胸径（10 公分）桂花树 645 棵；
- 7、科技推广措施：加强耕地质量长期监测，设置耕地质量监测点 850 处，在田间购置安装风吸式诱蛾灯 617 盏。

四、项目单位：华容县农业农村局，主要负责项目的实施和管理。

五、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：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14861 万元，其中：田块整治工程 347.27 万元，农田地力提升工程 687.19 万元，灌溉与排水工程 8389.79 万元，田间道路工程 4320.32 万元，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 49.97 万元，其他工程 219.10 万元，其他工作及措施 847.36 万元，建设资金来源为中央补助

资金及省级补助资金。

六、本项目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、重要设备及材料购置、安装等，达到招标限额以上的依法实行委托公开招标，请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委托相应的招标代理机构办理招标事宜。

七、项目建设，要按国家有关节能法律法规及节能审查要求，在初步设计阶段进一步完善。请根据有关规定及本批复要求，严格按限额设计原则抓紧组织开展项目初步设计，并报我局审批工程建设总投资概算。

八、本项目建设工期1年（含报建审批阶段），请切实加强项目工期管理，确保项目按期按质竣工投用。

九、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规定，本项目不得搭车建设或变相建设办公用房等楼堂馆所，不得改变业务技术用房用途，不得搞任何形式集资或摊派，不得违法违规举借债务，不得由施工单位垫资建设，严禁挪用各类专项资金。

十、根据有关规定，请你单位通过“湖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”，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、建设进度、竣工投用等基本信息，其中项目开工前按季报送进展情况；项目开工后至竣工投用止，按月报送进展情况。我局将采取在线监测、现场核查等方式，加强对项目实施的事中、事后监管，依法处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。

十一、本审批文件有效期为2年，自发布之日起计算，在审

批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项目的，应在审批文件有效期届满 30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请延期。项目在审批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，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。

十二、请据此开展相关工作，按程序组织编制项目投资概算，报发改部门审批；严格控制建设规模和标准，进一步优化细化建设方案，切实加强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。



抄送：县财政局，县审计局，县统计局，县应急管理局。

华容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2年9月21日印发